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绿景控股

股票代码：000502

信息披露义务人：余斌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华阳街***号***房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阳街***号***房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0年3月6日

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声明	2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6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6
二、未来 12 个月继续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6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7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7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7
三、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7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用语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转让方	指	余斌
上市公司、绿景控股	指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	指	余丰
天誉集团	指	广州市天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丰嘉	指	广州市丰嘉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天誉置业	指	天誉置业（控股）有限公司
宏宇天誉	指	宏宇天誉控股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出让广州丰嘉 100% 股权及天誉集团 11.25% 股权
《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	指	余斌与余丰签署的《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书的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余斌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4401111965*****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阳街***号***房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阳街***号***房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香港永久居留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余斌除通过控制天誉集团持有绿景控股 22.65%股权外，合计持有香港上市的天誉置业（控股）有限公司 72.40%的股权，其中直接持有天誉置业 9.26%股权，通过宏宇天誉间接持有 63.14%股权；直接持有上市公司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000923.SZ）6.03%的股权。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余斌先生与其子余丰先生之间的股权转让,主要目的是发扬家族持续经营理念,实现家族财富传承。本次股权转让后,余斌先生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余丰先生通过控制天誉集团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41,864,466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2.65%,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未来 12 个月继续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若后续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余斌先生持有广州丰嘉 100%股权和天誉集团 11.25%股权，广州丰嘉持有天誉集团 88.75%股权。天誉集团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41,864,466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2.65%。余斌先生为绿景控股的实际控制人，通过天誉集团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余斌先生不再是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亦不再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系余斌先生以协议方式向余丰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广州丰嘉 100%股权及天誉集团 11.25%股权。

三、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一：

2020 年 3 月 6 日，余斌（“转让方”）与余丰（“受让方”）就广州丰嘉 100%股权转让签署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主要条款如下：

1、余斌将出资 18,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的全部转让给余丰，转让金 0 元（大写：人民币零元）。

2、从 2020 年 3 月 6 日起余丰成为本公司的独资股东，承认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享有股东全部权益，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三条规定承担责任。

3、余斌自转让之日起，不再是公司股东。

4、合同自转让方和受让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合同二：

2020 年 3 月 6 日，余斌（“转让方”）与余丰（“受让方”）就天誉集团 11.25%股权转让签署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主要条款如下：

1、余斌将出资 9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1.25%）的全部转让给余丰，

转让金 0 元（大写：人民币零元）。

2、从 2020 年 3 月 6 日起余丰成为公司的股东，承认修改后的本公司章程，享有相应股东权益，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三条规定承担责任。

3、余斌自转让之日起，不再是公司股东，不得以公司的名义对外从事任何活动。

4、合同自转让方和受让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标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附加条件、补充协议，不存在协议双方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的情况。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绿景控股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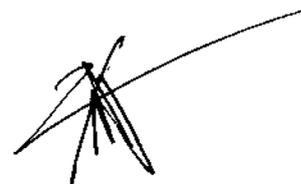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事项的相关承诺；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所在地。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余斌

2020年3月6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同福西路131—133号首层01房
股票简称	绿景控股	股票代码	0005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余斌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41,864,466</u> 持股比例： <u>22.65%</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本次变动种类： <u>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41,864,466</u> 股 <u>变动后持股数量：0</u> 持股比例： <u>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附表之
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余斌

2020年3月6日

